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危峰辉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危峰辉先生因个人原因，向监事会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危峰辉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危峰辉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在选举出新任监事前，危峰辉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危峰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危峰辉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危峰辉先生于近日辞职，为确保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严新涛先生为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严新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严新涛先生简历：

严新涛，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毕业于湖南工业大学。2006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0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深圳市源旭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深圳市鸿运通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月至2024年4月任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项目负责人，2024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高级经理。

严新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